

四川政報

国务院关于四川省 将苍溪县划归广元市的批复

一九八五年九月九日

(85)国函字139号

你省一九八五年六月二十四日《关于将苍溪县划归广元市的请示》收悉。同意将南充地区的苍溪县划归广元市管辖。